

最新强国读后感(汇总6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强国读后感篇一

每当听到雄壮的国歌响起，看到鲜艳的五星红旗迎风飘扬时，我心里总是涌起一股莫名的骄傲，“我是中国人”！

我佩服商鞅过人的才智。他的变法使秦国封建经济得到发展，使秦国成为“战国七雄”中的最强国家，为统一其它六国奠定了基础。

我羡慕甘罗的机智勇敢、胆识过人。在他祖父的教导下，甘罗从小就聪明机智，能言善辩，深受家人的喜爱。后来，祖父受到别人的排挤被迫逃离秦国不久就死于魏国。甘罗小小年纪，就投奔到秦相吕不韦的门下，做他的门客。俗话说得好“有志不在年高”，甘罗十二岁被拜为丞相。

我赞扬史可法血染扬州的壮举。清军入关，大明王朝危在旦夕，就在这个王朝风雨飘摇之际，史可法毅然率军与清军对抗。最后由于势单力薄，被清军围困在扬州城，清军多次劝降，史可法都断然拒绝，誓死抵抗，城破被俘，宁死不降，英勇就义。

我喜欢田单巧布火牛阵。在燕军即将消灭齐国时，田单仍然不慌不忙，将城内的许多牛聚集起来，在背上披上五颜六色的绸布，在角上绑上寒光闪闪的尖刀，在尾巴上点起熊熊大火。在精心的布阵下，齐军大败燕军，收回失地。

我惊叹齐国晏子能言善辩。晏子出使楚国时，楚灵王故意三

番五次取笑晏子。可没想到晏子能说会道，以其人之道还制其人之身，楚灵王侮辱晏子不成，反被晏子羞辱。

一个个动人的历史故事，一个个著名的英雄人物，英雄和智者就这样支撑起上下五千年的文明史。中华文明的脚步永不停止，有一种精神一直在延续。我骄傲，我是一名中国人！

强国读后感篇二

斯诺在1936年6月至10月对中国西北革命根据地进行了实地考察，并以考察所掌握的第一手资料基础，完成了本书的写作。作为一名西方的记者，斯诺站在一个公平客观的角度去描述当时人民百姓的生活和心理状态。

1936年，斯诺孤身一人前往当时中国革命战争最危险、最凶猛的时期，长途跋涉来到西北苏维埃地区，寻找红色中国。

这本书让我了解到一个未知的中国革命，让我对历史有了深刻的认知。

强国读后感篇三

在农村生活，土地就是命根子，也正是那些广袤的土地养活着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小的时候跟随父母到田里去播种或者收割，印象最深的是刮开盖好的薄膜种玉米籽，再就是在秋收时节抱麦子。在北方，割麦是农活里最苦最累的活，农民割麦的姿势用“面朝黄土背朝天”来形容最恰当可是，母亲心疼我，没有让我割过麦穗，于是我开始找寻新的“营生”——挖苦菜。此刻想来，土地真的好神奇，你播种它会生长，你不播种它也生长。苦菜就是那种自然生长的植物，挖它并不费事，田地里到处可见，不一会儿就能挖一小筐，带回家后用水淘了就能吃。“非典”那年，母亲不信任小卖部的菜种，我就天天出去挖，那段时间家里足足吃了一个月的苦菜。在乡下，生活好像不用怎样花钱，吃的自我都能够种，家家

户户都有一口井，梨树、沙枣树什么的也都有，柴火有葵花杆子和玉米棒棒，逢年过节的时候买些糖果、穿件新衣裳就是了。可见，土地孕育了多少生命，人们聚村而居确有必须道理。

费孝通先生分析说，中国农民聚村而居的原因大致说来有下列几点：一、小农经营每家耕地的面积小，所以聚在一齐住，住宅与耕地不会距离得过远；二、因水利灌溉的需要，他们聚在一齐住，合作起来比较方便。三、为了安全，人多了容易保卫。四、土地平等继承的原则下，兄弟分别继承祖上的遗业，使人口数量在一个地方一代一代地增长，成为相当大的村落。我生长的村子是由第二点和第三点决定的，因为我们那里没有农场，也不是以姓氏命名的村落，人们聚居一齐除了是种习惯外就是合作的需要，村子里称为“变工”。尤其是在打麦场、绞玉米和刨籽瓜时节，由于每家的劳力有限，人们会就近叫着乡邻一齐做工，效率也高，今日一齐去张三家打麦子，后天再去李四家刨籽瓜，也就是“变工”。那里没有任何商业行为，人们似乎约定俗成了某种共同遵循的规则，认为这样做是理所当然的，因为这是一个没有陌生人的社会。

社会学里分出两种不一样性质的社会：一种并没有具体目的，只是因为在一齐生长而发生的社会；一种是为了要完成一件任务而结合的社会。前者是礼俗社会，后者是法理社会。乡村属于前者，费孝通先生在书中说道，乡土社会是靠亲密和长期的共同生活来配合各个人的相互行为，社会的联系是长成的，是熟习的，到某种程度使人感觉到是自动的仅有生于斯、死于斯的人群里才能培养出这种亲密的群体，其中各个人有着高度的了解。我无比庆幸自我的童年能在乡村度过，和我同龄的一代都是村子里的爷爷奶奶、叔叔阿姨看着长大的，整个村子里的人都明白我，我也认识整个村子里的人，而父母这一辈的人基本上都是称兄道弟，平时见面都会很亲切地打招呼。乡村里的人都是彼此熟悉的，熟悉是长时间、多方面、经常的接触中所发生的亲密感觉。现代都市最缺少的也就是这种感觉，门对门的邻居尚且不认识，更何况楼里和小区的人，

于是，在乡土的本色里开始产生出陌生的社会。

学者将东西方人民的性格作比较，说在西方社会争的是权利，而在我们的社会却是讲交情。对于这个问题，也要从乡土社会入手，它是孕育所谓现代人的摇篮，现代人最根深蒂固的共性是从乡土里带来的，也是影响中国千年的儒家文化造成的中西方的主要区别就是差序格局的不一样，也即群己、人我的界限划法问题。西方人看重的是团体，并且公私分明，中国人则不然。就拿“家”来说，是最能伸缩自如的了。“家里的”能够指自我的太太一个人，“家门”能够指伯叔侄子一大批，“自家人”能够包罗任何表示亲热的人。自家人的范围是因时因地可伸缩的，大到数不清，甚至天下可成一家。每个人都有一个关系网，好像把石头丢在水面上发生的一圈圈波纹，里层是和自我最亲近的人，然后就是各种交情程度不一样的人们了。

中国的本色是乡土，而此刻的主流是争相到城里立足，一些人是因为土地的有限接纳不了村里人口的增长，另一些人则是赶时髦。乡土社会发生了变迁，从血缘结合转变到地缘结合是社会性质的改变，也是社会史上的一个大转变。就像费孝通先生在结尾所说的，乡土社会是靠经验的，他们不必计划，因为在时间过程中，自然替他们选择一个足以依靠的传统的生活方案。如此，期望土地依然是大自然哺育生命的土地，期望乡村的生活更加完美！

强国读后感篇四

读后使我那颗原本浮躁麻木的心，被针深深刺痛了，久久不能平静。不要说看到周围的人不读书而沉迷各种游戏、网络、影视等现象见怪不怪，麻木不仁，就连我自己也已经想不起没有书读就反应迟钝，吃饭无味的日子是什么时候的事情了。后来参加工作了，读书的时间更少了，后来忙于各种事情和应酬，发现读书久了竟会不知不觉会睡着……后来就习惯于不读书了，或者不能安静读书了。

现在的孩子们更是不爱读书。上课提个古典名著，几乎没有读过。上历史课，竟然拿影视作品作为历史的真实。更可笑的是，竟然连传统文化都抛弃了，文言文一窍不通，理解很困难，给历史课带来极大困扰。学生最初犯错误的时候，我耐心解释；之后，还是没有明显提高，我无语了；最后，我都有点妥协了。材料读不懂，又不是历史教师的错，我当时这样想。现在看来，这和学生长期不阅读，或者缺少必要的阅读有直接关系。阅读不仅关系着一堂历史课的成败，一个学生的未来，它更多的是关系着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

“一个人的精神发育史应该是一个人的读书史，而一个民族的精神境界，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全民族的阅读水平；一个社会到底是向上提升还是向下沉沦，就看阅读能根植多深，一个国家谁在看书，看哪些书，就决定了这个国家的未来。”

孩子们为什么不爱阅读，而爱上网络、影视了呢？原因很多。老话说：上有所好，下必所效。新闻媒体过度宣传又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使得全民皆以玩三g手机、掌上电脑为荣为唯一，而静静的悠闲的享受的读书成为奢侈，成为老土，成为另类，一个不喜欢或是失去读书兴趣乐趣的国家，将会是什么样的国家？一个不读书的民族，那民族文化将会是怎样的传承？一个不爱学习的国家是没有希望的国家，不爱学习的民族是劣等粗鲁无知的民族。文化的沙漠，是永远无法支撑起五千年甚至更加久远的优秀国家和高素质的民族的。

有网民说：中国人不爱读书有四个方面的原因：一是国民文化素质低，二是从小没有养成阅读的良好习惯，三是“应试教育”，没有时间和精力去读课外书，四是好书越来越少。我觉得说的有一定道理。记得我在外地上高中的时候，竟然在学校及其附近找不到一个书报亭，为买本《半月谈》还要穿过两个大路口；大学毕业的时候，我买了一本范文澜先生的《中国哲学简史》，一位学姐当时就批评我说：买这些书干嘛？那位售货员接话说：一看这位姐就是个学艺术的。我无

语了。我现在几乎不去新华书店了，理由有二：书太贵，没有我想看的专业书。好书越来越少，反而很多图书在网上却能找到，而且物美价廉。

一位日本大师在其《低智商社会》一书中提到：在中国旅行时发现，城市遍街都是按摩店，而书店却寥寥无几，中国人均每天读书不足15分钟，人均阅读量只有日本的几十分之一，中国是典型的“低智商国家”，未来毫无希望成为发达国家！

世界上有两个国家的人最爱读书，一个是以色列，另一个是匈牙利。以色列人均每年读书64本。当孩子们稍稍懂事时，几乎每一个母亲都会严肃的告诉他：书里藏着的是智慧，这要比钱或钻石贵重的多，而智慧是任何人都抢不走的。犹太人是世界上唯一一个没有文盲的民族，就连犹太人的乞丐也是离不开书的。在犹太人眼里，爱好读书看报不仅是一种习惯，更是人所具有的一种美德。在“安息日”，所有的犹太人，都要停止所有商业和娱乐活动，商店、饭店、娱乐等场所都要关门停业，公共汽车要停运，就连航空公司的班机都要停飞，人们只能呆在家中“安息祈祷”。但有一件事是特许的，那就是全国所有的书店都可以开门营业。而这一天，光顾书店的人也最多，大家都在这里静悄悄的读书。匈牙利的国土面积和人口不足中国的百分之一，但却拥有近两万家图书馆，而我国平均45、9万人才拥有一所图书馆，长年读书的人数在500万以上，占人口的`四分之一还多。知识就是力量和财富，一个崇尚读书学习的国家自然会得到丰厚的回报：以色列人口稀少，却人才济济。建国虽短，但诺贝尔奖获得者就有八位。以色列环境恶劣，国土大部分是沙漠，但以色列人却把自己的国土变成了绿洲，生产的粮食不但能满足自给，还能源源不断地出口；匈牙利，诺贝尔奖得主14位，涉及物理、化学、医学、经济、文学、和平等众多领域。若按人口比例计算，匈牙利是当之无愧的“诺奖大国”。一个小国，因爱读书获得智慧和力量，将自己变成了让人不得不佩服的“大国”！

强国读后感篇五

一天，我闲得无聊，看到手边有一本学校放假前发的新书《托起我的中国梦》，便随手翻看了起来。

读着一个个故事，我的心一次次被震撼着，他们用自己的行动实现了伟大的梦想，因为他们都有着一颗火热的心，他们的心中装的都是我们伟大的祖国。

在众多的人物中，最让我敬佩的要数杨利伟叔叔了。

他从小喜爱月亮，他的本子上到处画满了月亮，弯的，圆的，上弦月，下弦月，满月……多得数不胜数。

关于月亮，还有一段趣闻呢。

杨利伟虽然经常把自己的糖果、水、饮料等分给小朋友，但也因为嫉妒而发生了一次意外。

一次，一位很瘦小的男孩听说杨利伟是学武术的，就想和他比武，但是明知打不过，便悄悄地挤到杨利伟的身边，然后猛地打了杨利伟一拳，谁知，不偏不倚，正好打中了杨利伟的眼眶，杨利伟的眼睛立马肿了起来，旁边的同学见了，都生气地说这位同学的不是，可是，杨利伟却笑嘻嘻地对大家说：“你们看，现在我的眼睛像不像个月亮呀？”大家都被逗笑了。

杨利伟叔叔多么坚强，多么勇敢，多么幽默啊！更让我佩服的是，杨利伟叔叔在自己被打得疼痛难忍的时候，竟然还想着月亮。我想，大概在杨利伟叔叔小的时候，心中就有了一睹月亮尊容的心愿了吧？因为他的心中没有仇恨，而是只有月亮，连受伤的眼睛都能成为“月亮”，可见，他对月亮的爱有多深。我想，可能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杨利伟叔叔就决心去月球上看看月亮长什么样儿的了吧！

是呀，只有从小怀揣伟大的梦想，并为自己的梦想而努力，梦圆飞天才不会是神话！

是呀，中国梦，好像很遥远，但好像又离我们很近。我相信，只要我们能像杨利伟叔叔小时候那样，从小树立起远大的理想，并努力去奋斗，中国梦就不会只在我们心中，而在我们的身边了。

我愿意像杨利伟叔叔那样，从小在心中种下“月亮”的种子，长大了也去实现我的“飞天梦”。

简评：作者从小处着眼，抓住杨利伟叔叔从小爱月亮的故事，联想到自己，只有从小在心中播下“月亮”的种子，将来才能梦圆“飞天”。

强国读后感篇六

一生中，书是不可缺少的。这几天，我看了一本叫做《我的中国梦》的书，这本书主要讲了中国的古代文明，现代科技的发达，宏伟壮景和英勇奋战的英雄祖先等篇章。我骄傲，我是中国人。我骄傲，我有一个梦。我骄傲，我有一个中国梦！一个让我魂牵梦绕的地方，让我励志的中国梦！

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妈妈给我们买来热乎乎的糖油糕，吃着香香的糖油糕，我和姐姐甜甜蜜蜜到了心里，当时我想，要是每天都能吃它该多好啊！到了四五岁的时候，爸爸妈妈又带着我们去吃了一次德克士，之后我和姐姐商量，等长大我们有钱了，一定每天都吃德克士。我不知道这些幼稚的想法能不能算是小时候的梦想。

随着时间的过去，我们也一天天的慢慢长大着，在爸爸妈妈日复一日爱的教育下，我们也渐渐变得聪明懂事，那些成天光想着吃的念头也渐渐淡出大脑，我开始有了自己的感情，有了辨别是非的能力，我羡慕那些有所作为的大人物，敬佩

他们渊博的知识和高尚的品德，与此同时，一个个隐秘而美好的梦想在我心中诞生：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英姿飒爽的警察，善解人意的心理学家，学识渊博的科学家……一个个梦想让我变得努力，勤奋，变得慢慢坚强。

岁就立志保护13亿中国人的武术高手李连杰叔叔，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把中国武术传播到世界，历尽艰辛，吃尽了苦头，终于练就了一身中国的功夫。失去双臂的刘老师、杨孟衡哥哥，他们是身残志坚的英雄，是我们学习的榜样，在他们的心中梦想是信心，梦想是力量，他们从不言败，从不放弃，他们选择的只有努力和坚持，只有一直向前。试飞英雄李中华，冒着生命的危险，用自己的勇敢无畏和智慧，出色的完成了低空大秒速试验任务，为中国的低空大秒速实验试飞留下了宝贵的实验数据。他们坚持实现梦想的行为，不仅仅让我们敬佩，更多的是感动！

我知道，梦想能让我走向智慧，变得优秀和高尚，我也知道实现梦想是多么的不易，多么的艰难，在追逐梦想的路上，要努力和坚持，要斩荆披棘，要排除万难，要付出汗水和泪水，甚至是鲜血和生命。

我骄傲，我是中国人！

“我的梦是中国梦，中国梦是我们的梦！”我要为实现自己的梦想而努力拼搏！中国梦，从我的梦开始；我的梦，终将融入中国梦，不久的将来，我们的梦想将会实现，中国将会以更美丽的姿态，站在梦想的天穹！